

2023 年度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部门决算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概况

一、部门职责

- 1、编制、执行住房公积金的归集、使用计划；
- 2、负责记载职工住房公积金的缴存、提取、使用等情况；
- 3、负责住房公积金的统一核算，指导、监督分支机构的内部核算；
- 4、审批住房公积金的提取、使用；
- 5、负责住房公积金的保值和归还；
- 6、编制住房公积金归集、使用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
- 7、拟订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分配方案；
- 8、承办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内设机构 13 个，包括：内设机构 6 个，分别为：办公室、计划财务科、归集科、监管科、信贷科、执法科。下设 7 个县(市)管理部，分别是：卫辉市管理部、辉(县)市管理部、新乡县管理部、获嘉县管理部、原阳县管理部、延津县管理部、封丘县管理部。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无二级决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95.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1.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3.0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50.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95.0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95.0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195.07	总计	26	1,195.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95.07	1,195.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66	101.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98	93.9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4.12	54.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86	39.8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8	7.6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8	7.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09	43.0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09	43.0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04	22.0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05	21.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0.32	1,050.32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050.32	1,050.32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1,050.32	1,050.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95.07	915.61	279.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66	101.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98	93.9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4.12	54.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86	39.8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8	7.6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8	7.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09	43.0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09	43.0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04	22.0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05	21.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0.32	770.86	279.46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050.32	770.86	279.46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1,050.32	770.86	279.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95.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1.66	101.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3.09	43.0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50.32	1,050.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95.0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95.07	1,195.0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95.07	总计	64	1,195.07	1,195.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95.07	915.61	279.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66	101.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98	93.9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4.12	54.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86	39.8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8	7.6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8	7.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09	43.0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09	43.0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04	22.0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05	21.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0.32	770.86	279.46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050.32	770.86	279.46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1,050.32	770.86	279.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13.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5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76.91	30201	办公费	8.3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6.8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7.16	30203	咨询费	4.00	310	资本性支出	1.02
30106	伙食补助费	16.05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84.56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86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6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04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0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68	30211	差旅费	0.4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2.1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19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8.99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77	30215	会议费	0.05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7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52.7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28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03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8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7.01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6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4			
人员经费合计		866.01	公用经费合计					49.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预算数			决算数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80		1.30		1.30	0.50	1.37		1.26		1.26	0.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195.0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8.22 万元，增长 4.2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增加了项目支出预算，公积金业务端口对接政务服务移动端“豫事办”接口，构建方便快捷、公平普惠、优质高效的公共服务信息体系。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195.0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95.07 万元，占 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195.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15.61 万元，占 76.62%；项目支出 279.46 万元，占 23.3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195.0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8.22 万元，增长 4.2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预算增加预算收入，主要调整项目专项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95.07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8.22 万元，增长 4.2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调整增加

了项目支出预算，对公积金业务端口对接政务服务移动端“豫事办”接口，构建方便快捷、公平普惠、优质高效的公共服务信息体系。

（二）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95.0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01.66 万元，占 8.51%；卫生健康（类）支出 43.09 万元，占 3.60%；住房保障（类）支出 1,050.32 万元，占 87.89%。

（三）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282.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95.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22%。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47.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7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新增退休人员 2 人，截止年末中心退休人员为 18 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3.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6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新增退休人员 2 名。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48 万元, 支出决算为 7.68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309.6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当年社保缴费基数针对失业保险, 调整缴交比例。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4.6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22.04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89.5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新增退休人员 2 名, 造成年初预算与决算数据存在一定差距。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23.51 万元, 支出决算为 21.05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89.5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新增退休人员 2 名, 造成年初预算与决算数据存在一定差距。

6. 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住房公积金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1,139.87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050.32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2.1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新增退休人员 2 名, 造成年初预算与决算数据存在一定差距。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15.61 万元。其

中：人员经费 866.0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公用经费 49.6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我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我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11%。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财政“过紧日子”基调。严格执行各项经费开支，压减开支，公务接待费

用相对压减支出较多。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1.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92%，占 91.9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22.00%，占 8.0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次数 0 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1.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92%。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财政要求压减开支，建立“过紧日子”评估机制，从严执行公务用车标准。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26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与各县（市）管理部交通往来的燃油费及车辆维修保险等费用。2023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2023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22.00%。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公务接待相关规定，压

减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11 万元。主要用于省厅公积金指导组、濮阳市住房公积金中心考察招待费。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2.00 个、来宾 8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不是行政机关，也不是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5.3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4.7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0.5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5.3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5.3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一) 加强组织领导。按照市财政局安排部署，我中心及时召开了相关科室人员会议，安排部署预算绩效评价工作，依据内控领导小组的组成，成立了部门绩效评价领导小组，下设工作小组明确了由一名分管副主任专门负责此项工作，具体工作由计财科牵头，组织、协调和督促落实此项工作。

部门绩效评价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长：李朝云（主任）

副组长：王新东（副主任）

部门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成员名单：

组长：王新东（副主任）

成员：张郡峰（党办书记）、石红梅（计财科科长）、刘宪军（监管科科长）、宋晓华（办公室主任）

(二) 制定实施方案。为推进绩效评价工作健康有序开展，根据上级有关规定和要求，由相关科室进行专门培训，对评价的项目、时间及责任人等明确了主体责任和自评要求，规范了工作内容，确保绩效评价工作有章可循，有序开展。

(三) 稳步推进工作。按照《中共新乡市委办公室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豫发〔2019〕10号精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新办文〔2020〕10号）及《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新财教〔2021〕2号）文件有关要求，2023年计划评价项目5个，共计投资

551.95万元。实际完成绩效评价项目6个（其中：项目5个、部门整体1个），评价金额1282.01万元。评价工作以部门单位自评为主，由计财科负责对归口管理的各科室项目绩效自评工作进行督查、复审。经过汇审，将其中的5个项目和1个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上报市财政局。

（四）评价结果运用。以预算绩效评价为依托，对财政预算资金管理规范、发挥效益突出、预算绩效成绩显著的部门科室，在下一年度项目资金安排时重点考虑，在向上申报项目时，同等条件下优先上报。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住房公积金业务管理系统”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1）自评分数情况及分析

2023年住房公积金业务管理系统预算总金额85万元，截止年底，项目绩效目标已基本完成，各项费用已基本及时按计划支付，全年执行84.76万元；全年执行得分9.97分，执行率99.72%；资金管理情况得分20分，得率100%；成本指标得分10分，得率100%；产出指标得分30分，得率100%；效益指标得分25分，得率100%；满意度指标得分5分，得率100%。绩效评价总体得分99.97分，评价结论为优。

（2）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及分析

一是加快推进“全流程网办”事项上线运行，不断提高网上办结率

2023年，中心共推出公积金贷款提前还款缩期、灵活就业人员网上开户、偿还商贷提取公积金、个人信息修改等4项“全流程网办”事项。截至目前，“全流程网办”事项47项，占公积金所有政务事项的84%。2023年全年中心网办率为97.77%，进入全省第一方阵。“全流程网办”业务使越来越多的缴存单位和职工体验到“足不出户”办理公积金业务的便捷，实现了“零见面、零跑腿、随时办、网上办、掌上办、指尖办”。

二是“亮码可办”少跑腿，异地办事更高效。

为更好地满足职工异地办理住房公积金业务需求，全面开展个人证明事项“亮码可办”，以统一“电子码”代替原有纸质证明。职工可直接通过申请“电子码”，实时核查证明材料，这项数字化便民举措简化了业务办理申请材料，提高了缴存职工异地办事效率，真正实现了“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12月份以来，通过“亮码可办”已办理业务238笔。

(3)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该项目全年预算86万元，当年财政拨款85万元，资金安排到位，全年执行84.76万元，执行率99.72%。我中心按时支付到位，从未发生拖欠延误现象。

(4) 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开展还不够，虽明确绩效运行监控的目标，但是把绩效管理的目标分解落实到绩效监控中，细化还不够，提高个体绩效水平来改进部门整体的绩效水平还有待加强。

2、“公积金营业网点日常运转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1）自评分数情况及分析

2023年公积金网点日常运转预算总金额99.5万元，截止年底，项目绩效目标已基本完成，各项费用已基本及时按计划支付，全年执行99.19万元，执行率99.69%，得分9.97分；资金管理情况得分20分，得率100%；成本指标得分10分，得率100%；产出指标得分30分，得率100%；效益指标得分25分，得率100%；满意度指标得分5分，得率100%。绩效评价总体得分99.97分，评价结论为优。

（2）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及分析

全面完成：1、各县公积金网点的水、电费、物业费、电话、宽带、日常维修等日常运转支出；2、发布围绕市委、市政府工作所做的公积金工作成就及阶段性工作亮点宣传；3、各县市保安保洁费用。全年费用及时支付，全年项目完成较好。

（3）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该项目全年预算99.5万元，当年财政拨款99.5万元，资金安排到位，中心按时支付到位，从未发生拖欠延误现象，全年执行99.19万元，执行率99.69%。

（4）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一是绩效管理经验不足。由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时日尚短，还存在对绩效管理文件精神学习不够深入、内涵把握不够准确的问题。

二是预算绩效指标编制不够准确。从实际执行来看，年初预算绩效指标设定对准确评价项目的开展情况还有不足，需要加强文件学习，科学制定绩效指标。

3、“公积金网络及设备维护费”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1) 自评分数情况及分析

2023年公积金网站及网络设备维护预算总金额78.08万元。截止年底，项目绩效目标已基本完成，各项费用已基本及时按计划支付，全年执行77.89万元。全年执行得分9.98分，执行率99.76%；资金管理情况得分20分，得分率100%；成本指标得分10分，得分率100%；产出指标得分30分，得分率100%；效益指标得分25分，得分率100%；满意度指标得分5分，得分率100%。绩效评价总体得分99.98分，评价结论为优。

(2)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及分析

一是全年完成和房管局、公积金网线、容灾备份等专线租赁费34.76万元，实现房产信息的可查询，减少了公积金业务办理要件，减轻了群众负担，避免群众来回奔波；内网线路的租用保证了公积金中心各项业务工作的正常开展。二是完成单位网厅CA数字证书全年服务费的采购，支付金额42.56万元，节约资金0.64万元。使单位公积金经办人员足不出户，在线即可办理职工新增、封存、启封、基数调整等多项公积金业务。

(3)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该项目全年预算 78.08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 78.08 万元，资金安排到位，截止 2023 年底，项目绩效目标全部完成，各项费用已基本及时按计划支付，全年执行 77.89 万元，执行率 99.76%。

4、“印刷费”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1) 自评分数情况及分析

2023 年印刷费预算总金额 17.9 万元，截止年底，项目绩效目标已基本完成，各项费用已基本及时按计划支付，全年执行 17.62 万元。全年执行得分 9.84 分，执行率 98.44%；资金管理情况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成本指标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产出指标得分 27.06 分，得分率 90.2%；效益指标得分 25 分，得分率 100%；满意度指标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绩效评价总体得分 96.9 分，评价结论为优。

(2)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及分析

截止 2023 年底，完成印刷 1、公积金贷款合同 25000 份；2、档案袋 26000 个；3、凭证盒 600 个；4、凭证皮、凭证纸 5600 个；5、文件简报 4000 份；6、党员学习手册 100 本。总费用共计 17.62 万元，费用及时支付，全年项目完成较好。

(3)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该项目全年预算 17.9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 17.9 万元，资金安排到位，中心按时支付到位，从未发生拖欠延误现象，全年执行 17.62 万元，执行率 98.44%。

（4）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预算执行进度和效率有待加强，上半年该项目一直未能实行，项目支出的滞后延缓了上半年整体项目支出进度，工作效率有待进一步提高。

5、“聘用人员工资保险”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1）自评分数情况及分析

2023年聘用人员工资保险预算总金额271.47万元。截止年底，项目绩效目标已基本完成，各项费用已基本及时按计划支付，全年执行238.99万元。全年执行得分8.8分，得分率88%；资金管理情况得分20分，得分率100%；成本指标得分10分，得分率100%；产出指标得分28.8分，得分率96%；效益指标得分25分，得分率100%；满意度指标得分5分，得分率100%。绩效评价总体得分97.6分，评价结论为优。

（2）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及分析

为了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制定了相关的制度，并落实到人。为了确保项目进度和质量，按照人员分工，由专人进行项目管理，确保聘用人员工资保险及时到位。该项目全年预算271.47万元，当年财政拨款271.47万元，资金安排到位，全年执行238.99万元，我中心按时支付到位，从未发生拖欠延误现象。全年资金结余32.48万元，主要为聘用人员产假期间工资由社保发放以及聘用人员工资与考核、考勤挂钩所节约的费用。

（3）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该项目全年预算 271.47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 271.47 万元，资金安排到位，截止 2023 年底，项目绩效目标全部完成，各项费用已基本及时按计划支付，全年执行 238.99 万元，执行率 88.04%。

（4）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一是绩效管理经验不足。由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时日尚短，还存在对绩效管理文件精神学习不够深入、内涵把握不够准确的问题。二是预算绩效指标编制不够准确。从实际执行来看，年初预算绩效指标设定对准确评价项目的开展情况还有不足，还需切实提高绩效管理意识，加强文件学习，结合部门职能、年度重点工作任务、项目功能及特点等，合理测算、科学制定部门绩效指标。

2023 年度部分预算项目支出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23 年度我部门没有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

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公积金网站及网络设备维护							
主管部门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中心		实施单位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8.08	77.89	10	99.76 %	9.98		
	财政拨款	78.08	77.89	-	99.76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单位资金	0	0	-	0.00%	-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规范	5	5				
年度总 体目标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良好	5	5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分两项：1、和房管局、公积金网线、容灾备份、电子监察等专线全年租赁费、公积金短信及网站域名空间等34.88万元；2、已发放2700个单位网厅CA证书使用服务费全年43.2万元。项目资金共计78.08万元。并于年度内完成。	全面完成项目目标，完成CA证书使用任务42.56万元，节约资金0.64万元，用于维护费0.57万元；，与房管局、网线、监察等专线全年34.76万元费用支付，包括购买办公设备调整预算2.71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3: 单位网厅CA数字证书费用	≤43.2万元	42.56万元	5	5	0.00	
		指标1: 和房管局联网、市县联网专线等各项线路年度使用费用	≤34.88万元	34.76万元	5	5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和房管局联网、市县联网专线等各项线路条数	=24条	24条	5	5	0.00	
		指标2: 单位网厅CA数字证书数量	=2700个	2700个	5	5	0.00	
	质量指标	指标2: CA数字证书数合格率	≥100%	100%	5	5	0.00	
		指标1: 和房管局联网、市县联网专线等各项线路稳定畅通	≥99.9%	99.9%	5	5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和房管局联网、市县联网专线等各项线路年度使用费给付及时性	=1年	1年	5	5	0.00	
		指标2: 单位网厅CA数字证书费用支付及时	=1年	1年	5	5	0.0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2: 公积金网上业务办结率	≥90%	96%	15	15	0.00	
		指标1: 提高住房公积金服务水平	≥98%	100%	10	10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缴存单位和职工满意度	≥98%	99%	5	5	0.00	
总分				100	99.9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印刷费														
主管部门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中心		实施单位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9	17.9	17.62	10	98.44 %	9.84									
	财政拨款	17.9	17.9	17.62	-	98.44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规范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良好		5	5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配合中心整体工作部署，根据业务工作需要，印刷公积金贷款合同、档案袋、凭证皮、凭证纸、文件简报等相关的印刷品。		全面完成中心印刷任务，2023年度公积金业务，记账凭证整体调整，根据实际用量及时调整印刷种类份额，节约项目资金0.28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7.9万元	17.62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件简报	≥2000份	4000份	3	1.8	70.00	根据实际用量调整印刷份额								
		凭证皮、凭证纸	≥10600个	5600个	3	1.58	-47.17	公积金业务记账凭证整体调整，根据实际用量调整印刷份额								
		公积金贷款合同	≥28000份	25000份	3	2.68	-10.71	根据实际用量调整印刷份额								
		档案袋	≥26000个	26000个	3	3	0.00									
		党员学习手册	≥100本	100本	3	3	0.00									
		凭证盒	≥600个	600个	5	5	0.00									
	质量指标	印刷质量达标率	=100%	100%	5	5	0.00									
	时效指标	印刷品交付时效	按协议约定日期交付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中心各部门工作正常开展，为缴存职工正常办理公积金业务提供保障	效果明显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缴存职工满意度	≥98%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6.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住房公积金业务管理系统						
主管部门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中心		实施单位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5		85		10	99.72 % 9.97
	财政拨款:		85		84.76		-	99.72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单位资金		0		0		-	0.00% -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规范		5		5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预算绩效管理良好		5		5	
	项目共分两项：1、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关于省级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支出预算标准的规定（试行）》的通知及签订的住房公积金业务管理信息系统软件《技术开发合同》（新乡政府采购-2018-57号），完成对市住房公积金综合业务管理系统的持续运行维护。每年费用 45万元。2、依据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下发的河南省住房公积金对接政务服务移动端“豫事办”接口规范，豫建金〔2021〕68号（豫事办第三批），完成与“豫事办”对接开发接口。费用40万元。		全年完成对市住房公积金综合业务管理进行持续运行维护，费用 43万元，调整更换服务器主板及硬盘2万元；完成与“豫事办”对接开发接口，费用38万元，调整机房动环监控系统平台1.76万元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住房公积金综合业务管理系统和公积金综合服务平台运维费	≤45万元	45万元	5	5	0.00	
		指标2：对接政务服务移动端“豫事办”接口费用	≤40万元	39.76万元	5	5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2：对接政务服务移动端“豫事办”接口	=1个	1个	5	5	0.00	
		指标1：住房公积金综合业务管理系统和公积金综合服务平台运维	=1个	1个	5	5	0.00	
	质量指标	指标1：保持住房公积金综合业务平台运行平稳	保持	100%	5	5	0.00	
		指标2：能通过“豫事办”、“掌上办”、“随身办”查询、办理住房公积金政务服务事项有效率。	≥99.9%	99.9%	5	5	0.0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31日前	100%	10	1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确保市住房公积金信息系统安全保护能力及业务经办能力	确保	100%	15	15	0.00	
		指标2：提升我市住房公积金移动政务服务能力。	提升	100%	10	10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缴存单位和职工满意度	≥98%	98%	5	5	0.00	
总分				100	99.9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公积金营业网点日常运转支出								
项目名称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主管部门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9.5	99.5	99.19	10	99.69 %	9.97		
财政拨款	99.5	99.5	99.19	-	99.69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项目安排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良好	5	5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保障市中心营业大厅及住房公积金7个县市（市）营业网点水、电、电话、保安、保洁、修缮等日常费用支出。确保中心全年工作目标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99.5万元	99.19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工装	=39套	39套	3	3	0.00	
		各县网点保安、保洁人数	=14人	14人	3	3	0.00	
		中心宣传稿数量	≥11篇	11篇	3	3	0.00	
	质量指标	工装制作合格率	=100%	100%	3	3	0.00	
		维修改造合格率	=100%	100%	3	3	0.00	
		宣传刊登质量达标率	=100%	100%	3	3	0.00	
	时效指标	日常办公费用支付及时率	=100%	100%	4	4	0.00	
		保安、保洁劳务费用支付时间	≤20日	20日	4	4	0.00	
		工装制作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4	4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各县（市）公积金工作正常开展，为公积金缴存职工办理业务提供保障	效果明显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缴存职工满意度	≥95%	98%	5	5	0.00	
总分				100	99.9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聘用人员工资及保险								
主管部门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中心		实施单位		新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财政拨款	271.47	271.47	238.99	10	88.04 %	8.8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88.04 %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5	5				
	拨付合规性				5	5				
	使用规范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配合中心工作,全面完成住房公积金各项业务,完成全年归集30亿元,放贷12亿元,支取18亿元。“周日开放”全年实现办件量1000多笔;其中提取4000多万元;贷款5000多万元		按照年度目标,配合中心工作,全面完成住房公积金各项业务。2023年度中心归集44亿元,放贷19亿元,支取36亿元,完成聘用人员41人工资及五险一金支付,项目节约资金32.48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聘用人员工资及保险总成本	≤271.47万元	238.99万元	10	10	0.00			
		指标2:聘用人员五险一金缴交人数	=41人	41人	5	5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3:周末开放日窗口办公人数	=6人	6人	5	5	0.00			
		指标1:聘用人员工资发放人数	=41人	41人	5	5	0.00			
		指标2:周末开放日窗口全年办件量	≥1000件	2452件	3	1.8	115.20	周末办理公积金业务量逐步增多,年初预计办件量相对有偏差		
	质量指标	指标1:聘用人员工资发放、保险缴纳及时率(%)	=100%	100%	7	7	0.00			
		指标1:工资每月发放时间	≤20日	20日	5	5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3:保障本单位工作有序开展,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	100%	15	15	0.00			
		指标1:提供就业岗位	=41人	41人	10	10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2:企业和群众满意度	≥98%	98%	2	2	0.00			
		指标1:聘用人员满意度	≥95%	98%	3	3	0.00			
总分					100	97.6				